

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思想政治教学大纲

(试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制订

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思想政治课教学大纲

(试 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制订

(京)新登字113号

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思想政治课教学大纲

(试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制订

*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 字数 32,000

1992年9月第1版 1995年6月第4次印刷

印数 170,801—291,150

ISBN 7-107-01466-8

G·2908(课) 定价 1.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目 录

教学内容和基本要求·····	(1)
处理教学内容的原则·····	(2)
初中一年级教学内容要点·····	(3)
初中二年级教学内容要点·····	(15)
初中三年级教学内容要点·····	(29)

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思想政治课教学大纲

(试 用)

思想政治课是全日制中学的一门主要学科，是对学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常识和社会主义政治、思想、道德教育的课程。它对帮助学生确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培养学生社会主义的思想品德起着奠基作用，是中学德育主要途径之一。它的设置是我国学校社会主义性质的一个重要标志。

全日制中学思想政治课的教学应紧密联系实际，生动活泼地向学生传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观点和其他有关的社会科学常识，以逐步培养学生的阶级观点、群众观点、劳动观点、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和社会主义的国家观念、民主法制观念、道德观念。培养学生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和分析问题的能力、参加社会实践的能力，提高学生的政治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为其逐步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打下基础。

思想政治课与时事教育、学校日常思想工作及其他各门学科既有分工，又要密切配合，共同完成德育任务。

根据全日制中学思想政治课性质、任务，确定初级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学内容和基本要求。

教学内容和基本要求

对学生进行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

民的基础教育，使他们初步明确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准则，树立集体主义的思想，培养学生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关心集体、遵守纪律、热爱劳动、艰苦朴素、尊重他人、孝敬父母、遵守社会公德、诚实守信等良好品质和分辨是非的初步能力。懂得维护祖国的统一与安全，维护国家的利益和荣誉是公民应尽的义务。

对学生进行社会发展常识教育，使他们初步了解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帮助学生树立初步的劳动观点、群众观点、阶级观点。

对学生进行我国的基本国情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有关内容的教育，使他们初步认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和奋斗目标，初步树立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才能使中国强盛起来的信念，了解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性质和任务。

对学生进行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观念教育，使他们知道法律的作用，帮助学生树立维护宪法权威的观念，培养学生依法享有公民权利和依法履行公民义务的观念，公民应依法办事和违法受制裁的观念，正确运用民主权利，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树立公民的社会责任感。

处理教学内容的原则

1. 紧密联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初中学生的思想、生活、学习实际，并注意运用学生已经掌握的历史文化知识和社会经验，进行教学，必须遵循由浅入深、由感性到理性、循序渐进的原则，重视运用历史和现实的典型事件与生动事例说明最基本的道理。力求通俗易懂，适合初中学生的年龄特点与认识水平，使学生易于接受。

2. 处理好与小学思想品德课、中学语文课、历史课、地理课等课程的关系，突出思想政治课的教学特点，侧重于教育学生初步掌握一些最基本的革命和建设的道理，避免在教学内容上与其他有关学科简单重复。

3. 坚持思想品德教育与行为养成相结合，引导学生言行一致，知行一致，在行为上和实践中作一个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好公民。

初中一年级教学内容要点

前 言

我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就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应该具有国家观念、道德观念和法制观念。努力做一个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好公民。

一、祖国的利益高于一切

1. 个人前途和国家命运紧密相连

我们的祖国是一个伟大的文明古国，有着五千年从未中断的文明发展史。“四大发明”曾为世界文明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中华民族历来以勤劳勇敢著称于世。

1840年鸦片战争后，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在帝国主义铁蹄下的旧中国，国家遭掠夺，人民受奴役。一百多年来，祖国任人宰割，受尽欺凌和屈辱。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

级的统治把中国引向黑暗，国家处于极端贫困落后状态，人民生活痛苦，许多人流离失所，家破人亡。

事实证明，没有祖国的独立和民族兴旺，就失去了个人生存的权利，更不可能有个人的前途、荣誉和幸福。失去祖国就失去了一切。

新中国的成立，使黑暗的中国变成了光明的中国，实现了梦寐以求的国家独立和统一。祖国威武庄严不可侵犯，不再是受人欺侮贫穷落后的国家，我国的国际地位愈来愈高，国际影响越来越大，人民挺起胸膛，扬眉吐气，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祖国强盛才可能有个人的这一切。

祖国的生存和发展是个人生存和发展的基础。祖国的治乱和兴衰关系着每个人的安危和荣辱。

2. 个人利益必须服从国家利益

在中国漫长艰难的岁月里，涌现出方志敏、夏明翰、杨靖宇等无数先辈英烈，为了祖国的独立和人民的幸福，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他们把祖国的利益看作高于一切。在社会主义建设中，雷锋、钱学森、赖宁等无数英雄模范人物，为了祖国的繁荣昌盛，忘我工作，无私奉献，不惜牺牲个人的一切，他们把祖国的利益放在第一位。

青少年要向英雄人物学习，关心祖国的命运和前途，处处以祖国的利益为重。在个人利益和国家利益发生矛盾时，公民要把国家利益放在第一位。祖国的利益高于一切，体现了公民应有的道德。

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

1. 祖国的命运和前途同社会主义紧密联系

我国宪法明确规定，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热爱社会主义已作为公民应有的公德写进了我国的宪法。

社会主义使中国人民从根本上摆脱了几千年来受剥削，受压迫的地位，劳动人民当家做了主人。社会主义使一穷二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走上了富强的道路。社会主义使人民安居乐业，过着幸福的生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是我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热爱祖国，就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这是爱国主义的核心。祖国的命运和前途同社会主义紧密联系在一起。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伟大祖国的强盛和锦绣前程。

2. 公民要树立民族自豪感、自尊心、自信心

中华民族历来有自豪、自尊、自信的光荣传统。为祖国强盛“上下求索”的屈原，浩然正气的文天祥，丝毫没有奴颜和媚骨的鲁迅，宁愿饿死而不食嗟来之食的朱自清，表现了他们坚持正义、追求真理、维护民族尊严、不屈服于敌人淫威的爱国主义正气。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就要有民族自豪感、自信心、自尊心，这是一个民族立于不败之地的精神支柱。

公民要以维护祖国尊严和荣誉为荣，损害祖国利益、尊严和荣誉为耻辱。为了个人利益，出卖祖国利益的人是最可耻的。要反对崇洋媚外。

我国有抵御外侮、反抗侵略的光荣传统。保卫祖国是每一个公民的责任。

3. 维护祖国的统一，尊严和荣誉是公民的义务

国家的统一，领土完整和民族团结是国家富强昌盛的标志。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民族团结的义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不得有危害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行为。

尊重国家的标志。

青少年要为维护祖国的统一，尊严和荣誉作贡献。

4. 奋发进取，为国争光

为祖国奉献一切，是个人最大的光荣，也是人生意义所在。

科学家发射人造卫星是奉献，运动员夺取世界冠军是奉献，解放军血洒疆场是奉献，一个普通的工人、农民为建设祖国辛勤劳动是奉献。奉献不分地位和工作岗位，每个公民都能为祖国作出应有贡献。

青少年要努力学习，奋发进取，准备为建设社会主义祖国、为家乡多作贡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崭新的事业，需要有积极进取，奋力拼搏的精神。

三、培养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1. 人民是国家的主人

在我们国家，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或集体所有。国家权力也是由人民选出来的代表行使。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是我们国家的主人。

人民，在现阶段是指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一切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

2. 爱人民是我国的社会公德

在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上，人民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明。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应当归于人民。一衣一饭来之于人民，青少年一代的健康成长也是由于人民的精心哺育，每个人的成长都不能脱离人民这个整体。如果没有世世代代人民群众创造积累起来的财富为基础，一个人不要说健康成长，就连生命也难以维持。

人民是可敬可爱的。爱人民是我国的社会公德。

3. 做一个忠于人民的人

为人民服务是热爱人民的具体表现。要把对人民的热爱转化为为人民服务的具体行动。

张思德默默无闻，为人民的革命事业烧炭。焦裕禄“心里装着全体人民，唯独没有他自己”。雷锋走到哪里，好事做到哪里，他把年轻的生命投入到了“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之中”。14岁的英雄少年赖宁，为了保护人民财产英勇献身。他们都是把对人民的满腔热情化作行动，是忠于人民的楷模。

立足本职、忠于职守、尽职尽责、做出贡献是为人民服务的最基本的要求。人人都生活在人民中间。为人民服务要从自身周围做起。

在班集体中，帮助同学提高学习成绩，向有困难的同学伸出友谊之手，为大家做力所能及的事，都是为人民服务。为人民服务要从实事、小事做起，为人民服务是永无止境的。

为人民服务贵在全心全意。

四、发扬集体主义精神

1. 个人成长离不开集体

个人和集体好比是滴水与大海的关系，个人生活在集体之中，个人一旦离开集体离开社会，就不能发展甚至无法生存。集体的许多人结合起来的有组织、有共同目标和行动的团体。我们是社会是个大集体。青少年学生生活在社会、学校和班集体之中。

个人的成长离不开集体，青少年的才能发展及身心健康成长离不开集体的帮助。

2. 建设良好的班集体

发扬集体主义精神要从关心所在的集体开始。学生要关心学校和班集体。

集体的发展离不开每个集体成员的努力。要在共同建设良好班集体的过程中培养自己的集体主义精神。

建设良好的班集体，要求集体的成员有主人翁的责任感。自觉维护集体的荣誉，发扬团结友爱的精神。班集体只是社会大集体的一小部分，不能搞小团体主义。

3. 发扬集体主义，反对个人主义

社会的先进分子，为了人民的利益，为了共产主义理想，公而忘私，勇于献身，以自己的英雄行为正确处理了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国家利益的关系，为青少年树立了光辉榜样。

国家全体人民的利益是最大集体利益。在我国，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国家、集体关心个人利益。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矛盾时，个人利益必须服从集体利益。

一切以人民群众的利益为根本出发点的思想和行为原则就是集体主义。

培养集体主义观点，反对个人主义。一切从个人利益出发，自私自利，损人利己是个人主义的表现。自私自利的人是可耻的。

五、公民要自觉遵守纪律

1. 社会生活要有纪律

交通规则、市场管理条例、中学生行为规范、游园须知，这些都是为了人们的集体利益而对个人行为规定的纪律。有了这些纪律才能建立正常的社会秩序。

纪律是社会和各种组织规定其成员共同遵守的行为准则。

军有军纪，厂有厂规，校有校规。任何一个集体都必须有纪

律。纪律是维护集体利益的必要保障。没有纪律约束的集体将不能存在，失去纪律的保证，事业将不能胜利。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有纪律。只有加强纪律性才能使全国人民同心同德，团结一致，进行正常的生产、工作、学习和生活，保持安定团结的局面，保证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

学校是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人才的基地，纪律是青少年进行学习、生活的保证，是青少年成长的必要条件。

2. 遵守纪律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社会主义社会的纪律反映了人民群众的共同利益。社会主义纪律是个人利益、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高度一致的表现。遵守纪律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遵守社会公共秩序是自觉遵守纪律的一个重要方面，革命前辈自觉遵守纪律的品质，是青少年学习的榜样。

3. 提高认识，自觉遵守纪律

世界上不存在不受约束的自由。自由和纪律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它们是统一的。纪律既是对自由的限制，又是对自由的保护，要自由就必须守纪律，守纪律才能享受自由。自觉遵守纪律是关心国家、关心集体、维护集体利益的高尚行为。不遵守纪律会给社会和人民带来损失。最后个人也要受害。

培养自觉遵守纪律的习惯，要从小事做起，持之以恒。

六、热爱劳动，艰苦奋斗

1. 国家富强人民富裕要靠辛勤劳动

人们的衣、食、住及交通工具等等物质财产，都是劳动人民辛勤劳动创造出来的。科学、艺术、文化等等人类的精神财富都是来源于劳动人民辛勤的劳动。

劳动创造了人类生存所必须的物质生活资料和精神生活资料。劳动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劳动分为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两种。工人、农民主要从事体力劳动，知识分子主要从事脑力劳动，两种劳动都是人类生活不可缺少的。

建国以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是全国人民辛勤劳动的结果。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要靠全国人民的辛勤劳动。劳动是国家富强的基础。

劳动是人民幸福生活的基础。改变贫穷落后的状况要靠辛勤劳动，艰苦奋斗。

热爱劳动和热爱劳动人民是社会主义公民的美德，轻视劳动和劳动人民是剥削阶级思想的表现。

2. 培养劳动习惯，珍惜劳动成果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

青少年要自觉养成劳动习惯，提高对劳动的认识。认真学习劳动技能，为将来充分享有公民的劳动权利和履行公民的劳动义务做好准备。

劳动习惯要从小培养，从日常做起，在重视学习的同时，也要注意参加体力劳动。青少年要做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相结合的新型劳动者。厌恶劳动、娇生惯养不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

热爱劳动，就要珍惜劳动成果，浪费是不道德的行为。爱护公共财物及他人的劳动成果是热爱劳动的具体体现，是对劳动者的尊重。

爱护公共财物是公民的义务。

3. 艰苦奋斗，顽强拼搏

在革命战争年代，环境和条件十分恶劣，我们靠艰苦奋斗，推翻了“三座大山”，建立了新中国。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我们

靠艰苦奋斗，自力更生，把祖国建设成为一个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艰苦奋斗是我国人民的传统美德。经济发达了，生活富裕了，也还要提倡艰苦奋斗。

青少年要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逐步培养吃苦耐劳，勤俭朴素的良好品质。

七、热爱科学勤奋学习

1. 四化建设需要科学文化知识

从古人结绳记事、钻木取火、用石制工具，发展到今天用电脑储存信息、核能发电、用机器人工作，处处可以看到科学文化在征服自然和推动社会进步方面的作用。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科学文化知识。科学技术现代化是实现四化的关键，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思想武器。

2. 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

青少年精力充沛，求知欲强、记忆力好，正是学习的最佳时期。青少年只有努力学好科学文化知识，才能具备为祖国做贡献的本领。爱科学是我们国家提倡的社会公德。

学好科学文化知识，要懂得为什么学习，要树立为人民和祖国学习，为美好明天而学习的思想。虚心好学，刻苦勤奋，独立思考，勇于实践，勇于创造。

青少年要珍惜时间，科学地利用时间，养成惜时、守时的品德。

3. 受教育是公民的权利和义务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义务教育法》是根据宪法规定适龄儿童、少年有权利接受

义务教育的法律。《义务教育法》规定“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不分性别、民族、种族，应当入学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国家、社会、学校和家庭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禁止任何组织或个人招用应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就业”。

《义务教育法》的颁布实施对于适龄儿童和少年切实享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以及必须履行接受义务教育的义务，提供了法律保障。《义务教育法》的颁布实施是为了提高中华民族的素质，使国家强盛。

4. 尊重科学,反对迷信

科学的进步告诉我们，世界上既没有神，也没有鬼，神是人们按自己的幻想造出来的，相信崇拜鬼神是迷信的表现。

迷信的人求神帮忙，是因为他们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剥削阶级借用神来吓唬、欺骗老百姓，目的是用迷信这个精神枷锁来束缚人民群众，维护其统治。

迷信思想和迷信活动都给人民带来极大痛苦。迷信妨碍生产，危害群众，许多人受迷信毒害而家破人亡。

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人生了病要靠医学。求鬼神只能误了病。庄稼要丰收靠农业科学技术，不能靠神保佑。人们要掌握自己的命运就要懂得科学。青少年要学好科学，宣传科学，反对形形色色的迷信活动。移风易俗，改造社会。

八、尊重他人尊敬师长

1. 尊重他人

青少年生活在社会、学校、班级集体之中，时时处处都要与人交往。要学会文明交往。

尊重他人就是在社会生活的交往中尊敬和重视他人。包括尊重他人的人格、劳动、民族习惯和体谅别人的难处，照顾别人的困难，设身处地为别人着想等方面。懂得尊重他人是一种美好的品德和感情。在与人相处时，讲究礼貌，是尊重他人的具体表现。

人们在生活、学习、工作中，总会碰到一些困难，遇到一些挫折，需要别人帮助和理解。青少年要有助人为乐的风格，主动帮助别人解决困难，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增进人与人之间的团结。

2. 尊敬教师孝敬父母

教师担负着培养青少年的重任。尊师是中华民族的美德。学生要尊重老师的劳动，听取老师的教导，对老师要有礼貌。

父母为子女成长付出了千辛万苦的劳动。子女应该孝敬父母，虚心听取父母的教诲，遵从父母正确的要求。老师、父母有不对的地方，学生、子女可以提出意见，但不能因此不尊重老师和父母。

我国宪法规定“父母有抚养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

九、认真学习社会主义法律知识

1. 社会生活离不开法

家庭生活离不开法，学校生活离不开法，社会公共生活离不开法。国家为了保护人民，打击犯罪，维护公共秩序，发展生产，在社会生产和生活各个领域内制定了法律。

法律是由国家制定并由国家强制执行的行为规范。

2. 学法才能更好地守法

事实证明，不知法，就不能自觉守法，法盲是危险的。

青少年要学习一些与自身行动紧密相关联的法律知识。